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觀光局 函



地 址：106433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

聯絡人：李沅臻

聯絡電話：0223491500 分機：8531

傳真：0227739297

電子郵件：yuanzl@tbroc.gov.tw

60443

嘉義縣竹崎鄉獅埕村8鄰許厝8之5號

受文者：嘉義縣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觀宿字第11006008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請貴府持續鼓勵所轄旅宿業者積極加入防疫旅宿行列，並向防疫旅宿業者宣導不得拒絕居家隔離者入住，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0年3月8日觀宿字第1100903797號函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2月27日肺中指字第1103700092號函續辦。
- 二、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本局已訂定「交通部觀光局獎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溫馨防疫旅宿實施要點」，補助提供本國籍或持永久居留證之居家檢疫者及隔離者入住之防疫旅宿業者。
- 三、為落實居家（個別）隔離之「1人1戶」政策，請貴府持續加強推動合法旅宿業者加入防疫旅宿，並持續宣導防疫旅宿業者應提供居家檢疫者及居家隔離者皆可入住，且不得拒絕居家隔離者入住。

正本：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副本：交通部、各縣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含全國聯合會與公會聯合會)、各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

局長張錫聰